

证券代码：300778

证券简称：新城市

公告编号：2024-011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城市	股票代码	3007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易红梅	刘欢欢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 39 号新城市大厦 10 楼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 39 号新城市大厦 10 楼	
传真	86-755-33832999	86-755-33832999	
电话	86-755-33283211	86-755-33283211	
电子信箱	boardoffice@nlt.com.cn	boardoffice@nlt.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致力打造“国土空间和建设领域全程解决平台”，面向土地全生命周期提供整体解决方案，为各级政府部门、知名企业和城乡社区提供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工程设计、工程咨询等专业技术服务。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包括国土

空间规划（城乡规划）类业务、工程设计类业务和工程咨询类业务，其中，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类业务包括城乡规划、景观规划、市政规划、交通规划、规划咨询等；工程设计类业务包括建筑工程设计、景观工程设计、市政工程设计、交通轨道设计等；工程咨询包括项目咨询、评估咨询及全过程工程咨询。

1、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类业务

国土空间规划是对一定区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在空间和时间上做出的安排，包括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在城乡发展中起着从战略引领到总体控制再到建设统筹的多层次指导作用。国土空间规划是公司业务的核心组成部分，根据规划对象和专业领域的不同，划分为城乡规划、景观规划、市政规划、交通规划、规划咨询，已形成发展战略、国土空间规划、土地整备、城市更新、TOD、交通市政、景观规划、项目策划等拳头产品，在该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技術储备。

2、工程设计类业务

工程设计是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对建设工程所需的技术、经济、资源、环境等条件进行综合分析、论证，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的活动，是规划方案与具体工程施工建设的中间环节。工程设计类业务是公司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工程设计对象的不同，划分为建筑工程设计、市政工程设计、轨道交通设计及景观工程设计，分别是前期不同类型规划项目的延伸。公司结合自身在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类业务中积累的独特优势，在工程设计类业务中发挥专业优势，着眼于全局及整体，致力于使工程设计与规划方案相协调匹配，能够更为显著地提升项目的整体融合度。

3、工程咨询类业务

工程咨询是指遵循独立、科学、公正的原则，运用工程技术、科学技术、经济管理和法律法规等多学科方面的知识和经验，为各级政府部门及各类开发建设主体的工程建设项目决策和管理提供咨询活动的技术服务。工程咨询类业务是公司业务的有机组成部分，主要从事工程咨询业务类型中的项目咨询、评估咨询及全过程工程咨询。其中，全过程工程咨询是公司未来要重点拓展的业务方向之一，主要围绕国家和地方政府社会经济发展战略，以轨道、市政、水务等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

（二）公司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各类业务一般通过招投标和客户直接委托两种方式获得。

（1）招投标模式

招投标模式是本行业比较普遍的业务承接模式，具体招投标方式主要分为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两种。一方面，公司依靠长期合作的老客户、自身品牌知名度及技术特长的影响力来被动获取相关邀请项目信息。另一方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相关规定，政府及国有资金投资的项目通常会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合作的规划设计企业。公司长期主动对公开招投标信息网站进行跟踪、搜寻、采集，对有意向承接的项目招投标信息进行整理。获取项目信息后由专业人员对项目信息进行分析鉴别并上报，由主管领导及相关部门业务骨干对其进行评议和审查。属于招投标类项目

的，将组织专业人员进行项目应标工作。在中标后，再与招标方进行正式合同条款的谈判。合约签订后，规划设计工作正式开始进行。

（2）直接委托模式

对不属于前述法律规定必须进行招投标，且客户不要求招投标的部分项目，公司在取得客户提供的项目信息，完成项目前期调查研究，并通过公司的项目评审后，直接接受客户的委托，与客户谈判并签订业务合同。其中，对于意义重大、创新突出或技术复杂的项目，项目负责人会组织召开由公司一定级别以上技术人员参与的专题策划讨论会，根据讨论结果形成项目策划书。项目策划书获得客户认可后，公司直接与客户签订合同，提供技术服务并分阶段收取技术服务费用。

2、生产模式

公司承接项目后，根据客户的需求及合同约定，提供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工程设计或工程咨询等各类技术服务。在生产（服务）过程中，公司综合考虑项目来源、难易程度等因素，将业务项目划分为“总管项目”和“部管项目”，并严格遵循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确定项目承担部门、项目组成员和主管总师。项目承担部门和人员通过现场调查、客户访谈等方式，解客户具体需求，确定技术方案，并根据合同约定分阶段开展技术工作。公司根据质量控制的相关规定，通过科学的任务分工、方案前期阶段的开题评审、各阶段成果的内部技术评审、最终成果的归档管理等措施对项目进行质量管控，保证规划和设计服务质量。

3、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日常业务需要，将采购内容分为日常采购和外协采购。日常采购是对纸张、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各种辅助设备、通讯系统、测量仪器、文件图形输出设备、图形检测设备、常用办公系统软件、专业规划设计软件，以及效果图制作、打图、晒图、模型制作等商品、服务进行采购。外协采购是公司为提高项目整体执行效率，确保项目时间进度和工作质量，根据业务需要将部分较为基础性、辅助性的数据调研、素材收集、测绘测量、前期研究等非关键性程序、辅助性设计工作交由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完成。

（三）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所属证监会行业分类为“M74 专业技术服务业”，主营业务聚焦“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工程设计”和“工程咨询”三大板块，处于城乡建设运营产业链的前端，具有高知识密集、高价值创造等特征。公司所处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为住建部及地方各级住建管理部门和自然资源部及地方各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同时接受中国城市规划行业协会、中国勘察设计协会、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和中国土地学会的自律性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以及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从事城乡规划、工程设计及工程咨询业务的企业均需要取得相应的资质。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以及住建管理部门有关规定，企业须取得建设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方可在资质许可的范

围内从事工程设计活动。工程设计资质分为四个序列：工程设计综合资质、工程设计行业资质、工程设计专业资质和工程设计专项资质。

（四）所处行业的发展特点

城乡规划、工程设计和工程咨询作为城乡建设的先导，是美丽中国建设的关键环节，是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和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力量，是服务“生态优先、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和高水平治理”的有力支撑。

1、周期性特征

公司所属的规划设计与工程设计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政策、城镇化进程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等密切相关，一定程度上受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城镇化进程以及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政策、政府年度预算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特征。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我国实施“十四五”规划、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建设的关键一年。随着宏观政策显效发力，我国经济运行整体回升向好、市场需求逐步恢复，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增速亦将稳步回升。数据显示，受益于稳经济的需求以及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三大工程”托底，基础设施投资年增长 5.9%。而且作为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基础设施投资在 2024 年将继续发挥关键作用。

2、区域性特征

本行业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考虑到服务具有及时性、便利性、技术性显著特征以及异地产生额外成本等因素，规划设计市场呈现一定的区域分割性特征。一方面，我国幅员辽阔，各地发展水平和地理环境具有较大差异，在地规划设计企业长期关注当地社会经济发展，更熟悉区域文化特征，更能准确地把握当地城乡规划、工程设计及工程咨询的客户需求，具备一定的市场资源储备及响应式服务优势。另一方面，随着大型规划设计企业综合实力的提升以及异地分支机构的设立，远程服务能力和业务覆盖范围不断扩展，本行业的区域性特征正逐渐弱化。

3、技术性特征

本行业是一个跨领域、跨专业的综合性咨询行业，需要面向复杂的空间关系、大范围的协同实施及不断创新的技术应用。区域协同的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复杂城区的详细规划和工程决策，高度城镇化地区的城市更新，涉及更大范围的协同实施、更多利益主体参与、更加复杂的空间关系及不断创新的技术应用。因此，规划设计行业具有技术复杂性强、专业综合度高的特征。同时，随着信息技术的不断进步，数据的生产和处理能力将进一步提升，以及人工智能和 AIGC 技术应用的进一步普及和深入，将对行业发展产生深刻影响。

（五）国家战略、行业政策及技术趋势对所处行业的影响

1、面对中国式现代化的新要求，行业服务转向“一优三高”

随着中国式现代化宏伟目标的深入推进，衍生出全域土地整治、海洋资源与利用、生态治理与修复、产业策划与运营等新型业务的发展趋势和政策导向。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2 年 7 月印发的《“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明确提出推进新型城市建设的要求，并强调顺应城市发展新趋势，加快转变城市发展方式，“十四五”时期新型城镇化战略目标为

2025 年全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稳步提高。根据国际城市化的经验和一般规律，到 2030 年，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将接近 70%，城镇建设投资增长仍有上升空间。

2023 年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要把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有机结合起来，促进各类要素双向流动，推动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形成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这意味着我国城市化进程将进入精细化的“新城乡”阶段，规划设计行业将由服务“快速城镇化”转向服务“一优三高”，即生态优先、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水平治理。无论是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还是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发展，以及市政基础设施、地下空间开发、海绵城市、公园城市等方面，仍将有持续的建设投入，仍然需要规划行业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

2、支撑人民城市高质量发展，行业服务着力“三大工程”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提高城市规划、建设、治理水平，加快转变超大特大城市发展方式，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2023 年 3 月，《政府工作报告》再次提出“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将其作为着力扩大国内需求的工作重点之一。2023 年 7 月 21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在超大特大城市积极稳步推进城中村改造的指导意见》，涉及加大对我国特大、超大型城市城中村改造的政策支持，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7 月 24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又提出要积极推动城中村改造和“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盘活改造各类闲置房产。2023 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会议再次强调要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等“三大工程”。

在中央政策的持续关注下，北京、上海、深圳、广州等 21 座超大特大城市将加快推动新一轮城中村改造建设的步伐。其中，广州 2023 年计划推进 127 个城中村改造项目，重点推进 17 个城市更新项目，力争完成 2000 亿元城市更新固定资产投资目标；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发布的《深圳市城中村保障房规模化品质化改造提升指引》显示，2023 年至 2025 年，深圳将建设筹集保障性住房 46 万套（间）、建筑面积超过 2000 万平方米。同时，改善城市公用设施、加大轨道交通建设等成为增强超大城市综合承载能力的重要举措。《广东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提出，将珠三角建设成为世界一流城市群，构建完善的海陆通道网络，打造陆海联动、双向开放的门户枢纽。《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第五期建设规划（2023—2028 年）》获批，9 条地铁线路开建也标志着深圳建设史上规模最大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正式启动。

“三大工程”不仅是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的着力点，同时有助于改善民生、拉动内需，对实现城市高质量发展有重要意义。随着相关政策的实施推进，有助于进一步推动我国新型城镇化的建设，有利于建筑业、房地产业及其上游的规划设计行业的长期健康发展。未来几年，全国城中村改造业务需求将会有所增长，与“三大工程”相关的规划设计行业将迎来较大的市场空间。

3、乡村振兴推进纵深化，行业迎来“百千万工程”发展契机

乡村振兴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部署，开展“百县千乡万村”乡村振兴示范创建是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举措。农业农村部 2022 年 7 月发布《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开展 2022 年“百县千乡万村”乡村振兴示范创建的通知》，明确力争用 5 年左右时间，创建 100 个左右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1000 个左右乡村振兴示范乡镇、10000 个左右

乡村振兴示范村，分层级推进示范创建。2023 年 2 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强调，必须坚持不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举全党全社会之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随着乡村振兴战略相关政策的逐步落地，各地开始推进相关工作，项目呈爆发式增长。2023 年 2 月，《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决定》正式印发，提出“一年开局起步、三年初见成效、五年显著变化、十年根本改变”的目标任务，为广东省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提供有力支撑。目前，乡村振兴推进已基本形成以产业发展为核心、以农业农村信息系统为基础、注重生态环境监测保护、农民数字化水平全面提升的数字乡村项目建设格局。规划设计行业面对新的发展契机，立足传统规划优势，整合农业农村相关的各种落地资源，补全强化村庄规划—落地策划—运营管理等关键环节，将会带来新的业务契机和稳定的市场空间。

4、新型技术爆发式涌现，带来行业能力提升和应用场景

全球数字科技发展应用将进一步推动社会经济的转型和创新，为人们提供更多便利和机遇。随着信息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数据的产生和处理能力将加速突破。数字化的艺术、知识和信息将成为各行各业的核心生产要素，对经济发展起到重要推动作用。同时，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的应用将进一步普及和深入。企业将更加积极地运用机器学习技术来优化业务流程、提高效率和决策质量。AI 技术的发展也将催生出更多商业化的智能产品和服务；数据驱动的决策和精准营销将成为商业竞争的重要手段。企业将更加依赖数据分析来洞察市场趋势、解消费者需求和优化产品设计，从而实现更精准的定位和营销。

人工智能的新理论和技术创新层出不穷，应用场景日新月异，为整个规划设计行业带来深刻变革，也带来更多市场机遇。通过智能技术与传统城市规划设计理念相结合从而实现企业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成为规划设计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加快数字化发展，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发展智能建造。云计算、元宇宙、AIGC 等新兴技术逐步渗透规划设计产业链，改变行业的生产方式、应用场景、管理模式以及交付方式。通过对 AI 辅助规划设计系统、AIGC 技术应用平台等前沿领域加大研发投入，运用不断改进的科技水平来提升技术和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更为有效、更为精准的规划方案，将更快推动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作为国内率先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主业的上市公司，深耕规划设计业务领域三十多年，始终秉持“卓越创意、优异成果、务实服务”的市场理念，是一家全国性的致力于提供精准有效并兼具操作性的国土空间和建设全过程解决方案的规划设计咨询机构。公司在科研水平、技术能力、企业资质、品牌和市场占有率方面居国内前列，在行业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和信誉度。公司聚焦于国土空间规划设计领域，专注于应对城乡发展过程中出现的复杂问题，形成以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类业务为龙头、以工程设计类业务为延伸、以工程咨询类业务为辅助的业务结构。公司拥有城乡规划甲级、建筑设计甲级、市政道路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甲级、工程咨询资信甲级、给排水工程乙级、桥梁工程乙级、土地利用规划乙级、林业调查规划丙级等较为齐全的专业资质，是中国城市规划协会理事单位、广东省国土空间规划协会副会

长单位、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理事单位、深圳市城市规划协会副会长单位、深圳风景园林协会理事单位，是国内少数能够同时提供城乡规划、工程设计及工程咨询等专业技术服务的综合型规划设计企业。公司立足于深圳和粤港澳大湾区市场，面向全国拓展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全国各地设立分支机构共 11 家，目前已形成以粤港澳大湾区为中心，分支机构向华中、华东、西南等地区辐射的跨地区的、一体化经营格局，成为国内少数能够覆盖全国市场的上市民营规划设计企业。

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雄厚的技术实力和丰富的项目实践经验，创新创造众多特色和优势技术，荣获多项国家及行业权威奖项，综合实力得到国家、省级及市级各类行业学会协会的高度认可。在城乡规划领域，承担发展战略、国土空间、城市更新、土地整备、TOD 开发、EOD 开发以及海绵城市等众多重大规划和研究，是粤港澳大湾区不可替代的高端智库。在工程设计领域，公司承揽深圳市、东莞市多个大、中型轨道交通以及市政工程设计项目。在工程咨询领域，承接学校、工人文化宫、制造业园区等多种类型的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是深圳市全过程工程咨询第一批试点企业之一。公司结合自身在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类业务中积累的独特优势，以规划设计业务为引领，以工程设计和工程咨询为支撑，整合协同各业务板块，打造“国土空间和建设领域全程解决平台”，具备“业务板块齐全、资源整合能力强”的竞争优势。

公司坚持科技引领，推动解决各类城市问题，在中心区建设、产业园区升级、TOD 开发、EOD 开发、雨水仿真模型构建、道路停车系统、无人机探测、低效用地评估以及低空经济发展规划等方面形成多项成熟的技术解决方案，成就众多科技引领城市发展的实践典范。近年来，公司依托广东省智慧城市空间规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深圳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等平台，促进产学研结合，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和高层次人才引育，在市场拓展、业务布局、技术创新、人才引进等方面均保持良好发展态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	1,700,469,450.84	1,853,210,128.61	-8.24%	1,250,268,79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6,703,493.75	1,180,555,419.57	23.39%	1,018,957,473.85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292,299,366.84	465,165,086.68	-37.16%	400,800,33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62,052.56	61,000,326.38	-185.84%	81,856,43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540,318.49	47,953,882.38	-75.93%	65,830,31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174,265.94	40,371,206.44	-99.57%	-22,793,302.47

流量净额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66	0.3446	-180.27%	0.46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66	0.3446	-180.27%	0.46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8%	5.41%	下降 9.39 个百分点	8.2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0,289,177.78	97,612,043.28	79,598,758.68	54,799,38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01,347.26	6,218,319.68	-8,491,682.21	-38,687,34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868,806.70	3,259,024.95	14,836,647.10	10,313,45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88,153.51	-5,366,519.37	8,077,667.47	49,551,271.3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1、按照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三十四条，在年度审计时将公司充当代建人角色的身份从主要责任人认定为代理人，收入确认从“总额法”调整至“净额法”，该调整导致 2023 年一季度收入减少 2808.21 万元。

2、第三、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主要系受金融市场波动影响，理财产品单季度公允价值变动所致。剔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投资收益后，第三、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是 1941.13 万元和 2231.88 万元。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是认购资管基金及购买风险投资。资管基金主要投资银行存款、债券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以及其他货币市场工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市场柜台交易的期权合约及其他金融衍生品等。风险投资的产品主要挂钩中证 1000 等宽基指数、行业 ETF 指数等，其盈亏情形主要取决于挂钩标的的指数的市场表现。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7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4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远思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03%	67,527,921.00	0.00	不适用	0.00
东台市望远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21%	33,151,847.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远方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6%	22,611,422.00	0.00	不适用	0.00
张源	境内自然人	2.38%	4,872,5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3%	667,910.00	0.00	不适用	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2%	662,797.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8 (QFII)	境外法人	0.30%	619,156.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6%	534,822.00	0.00	不适用	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6%	524,637.00	0.00	不适用	0.0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境外法人	0.24%	497,459.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2、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张源	新增	0	0.00%	0	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8（QFII）	新增	0	0.00%	0	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新增	0	0.00%	0	0.00%
陈旭民	退出	0	0.00%	0	0.00%
贾亚辉	退出	0	0.00%	0	0.00%
于雪	退出	0	0.00%	0	0.00%
熊水层	退出	0	0.00%	0	0.00%
袁永荣	退出	0	0.00%	0	0.00%
邓剑辉	退出	0	0.00%	0	0.00%
珠海市瑞丰汇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瑞丰汇邦云谷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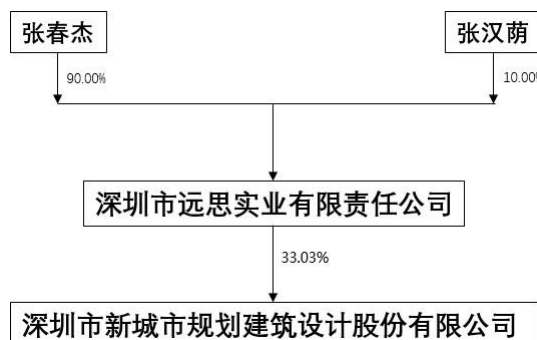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

法定代表人：张春杰